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文件

西银发〔2022〕73号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 陕西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用好交通物流专项再贷款 做好交通物流行业金融支持工作的通知

人民银行西安分行营业管理部、陕西省各中心支行、杨凌支行，各设区市、韩城市、杨凌示范区交通运输局，省道路运输中心、高速公路收费中心，国家开发银行陕西省分行，各政策性银行陕西省分行，各国有商业银行陕西省分行，各股份制商业银行西安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陕西省分行，各城市商业银行西安分行，长安银行、西安银行，陕西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

为贯彻落实《中国人民银行 交通运输部关于设立交通物流专项再贷款有关事宜的通知》（银发〔2022〕120号，附件1）及《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用好交通物流专项再贷款的补充通知》（附件2）文件要求，助力交通物流经营者纾困，保障交通物流畅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是提高政治站位。交通运输业是产业链供应链的关键环节，是维系产业生态正常运行的基础。各单位要加强组织领导，深刻认识到交通物流行业助企纾困工作的重要意义，加快完善内部管理制度，细化实化工作措施，不折不扣落实好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切实为道路货运物流行业各类群体提供有力支持。

二是推动信息互通共享。请省邮政管理局梳理符合条件的快递企业名单，请“司机之家”建设单位梳理符合条件的“司机之家”运营企业名单，及时报送省交通运输厅。请各地市交通运输局全面摸排辖区“两企两个”群体，推动建立“白名单”制度，及时向属地人民银行分支机构推送，同时抄送人民银行西安分行、省交通运输厅，并根据合格银行业务办理需求，提供“两企两个”资质相关信息，协助做好资质检验工作。请省高速公路收费中心根据货车ETC用户需求，提供通行交费记录，畅通申请渠道，作为申请贷款的辅助材料。

三是发挥货币政策工具效能。请农业发展银行陕西省分行、各国有商业银行陕西省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陕西省分行（以

下简称合格银行陕西省分行)充分发掘辖内“两企两个”合理融资需求,及时向合格银行总行整理推送,推动合格银行总行向人民银行总行申请专项再贷款资金。请陕西省内人民银行各分支机构(以下简称辖内各分支机构)在支农支小再贷款、再贴现政策框架下,对辖内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发放的符合条件的“两企两个”群体贷款,优先给予支农支小再贷款、再贴现资金支持。

四是加强融资对接。请辖内各分支机构鼓励引导金融机构对照交通运输部门推送的各类名单,在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前提下,主动跟进和有效满足企业融资需求;组织开展多层次政银企对接活动,在物流园区、司机之家等车辆人员密集区,设立贷款业务办理点、派驻服务专员,高效、快捷回应货车司机等群体金融服务诉求;根据货车司机等融资需求,探索推出符合货运物流行业特点的信贷产品;用好辖内“四贷促进”金融服务站,整合金融资源,为交通运输行业市场主体提供全方位、全流程金融服务。请省道路运输中心主动对接省道路运输协会和省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在货运物流企业、货车司机集聚的重点区域,组织开展政银企对接活动。

五是建立监测机制。请合格银行陕西省分行整理辖内符合交通物流专项再贷款申请条件的分支机构联系方式,7月11日前通过金融业邮件系统报送《交通物流专项再贷款经办银行联系方式》(附件3)。请辖内各金融机构建立“两企两个”存量贷款延期和新发放贷款台账统计监测制度,每月20日前(首次报送7

月 20 日前，遇节假日顺延）通过金融业邮件系统报送《交通物流贷款月度数据监测表》（附件 4）及《名单内企业金融支持情况监测表》（附件 5），合格银行陕西省分行还需报送《交通物流专项再贷款使用情况监测表》（附件 6）。请辖内各分支机构梳理金融支持交通运输行业的典型案例与经验做法，及时总结上报。

六是积极开展宣传。各单位要加大宣传力度，通过线下宣讲、主流媒体、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方式，多渠道、广覆盖开展交通物流专项再贷款政策、金融支持交通物流行业工作举措、工作成效等宣传，营造良好有序的工作氛围，持续提升政策触达率。

联系人：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货币信贷管理处

成思洁 029-88345456

马悦 029-88150884

陕西省交通运输厅运输处

杨涛 029-88869197

- 附件：1. 中国人民银行 交通运输部关于设立交通物流专项再贷款有关事宜的通知
2. 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用好交通物流专项再贷款的补充通知
3. 交通物流专项再贷款经办银行联系方式
4. 交通物流贷款月度数据监测表

5. 名单内企业金融支持情况监测表
6. 交通物流专项再贷款使用情况监测表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

2022年7月7日

抄 送：省邮政管理局，省道路运输协会，省物流与采购联合会，陕西交控集团，中国石化陕西石油分公司，中国石油陕西销售分公司。

内部发送：李霄峻副行长，办公室，货信处，存档（2）。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办公室

2022年7月7日印发
